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文件

深龙工〔2015〕57号

签发人：林鲁生

龙岗区建筑工务局关于印发在建项目施工安全隐患专项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局各科室，各施工、监理单位：

为贯彻落实区政府关于近期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和要求，深刻吸取天津滨海新区危险品仓库爆炸事故教训，全力做好我局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促使我局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有效遏制和防范安全事故发生，我局决定自即日起至9月底，在我局工程项目范围内开展在建项目施工安全隐患专项检查行动，现将《龙岗区建筑工务局在建项目施工安全隐患专项检查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职责抓紧落实。

附件：龙岗区建筑工务局在建项目施工安全隐患专项检查工作方案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2015年9月1日



龙岗区建筑工务局在建项目施工安全隐患专项检查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区政府关于近期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结合区住建局《关于印发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深龙住建〔2015〕156号）和消安委《关于深刻吸取天津滨海新区危险品仓库爆炸事故教训立即开展专项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深龙消防委通字〔2015〕69号）要求，深刻吸取天津滨海新区危险品仓库爆炸事故教训，全力做好我局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促使我局工程项目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有效遏制和防范安全事故发生，我局决定立即开展在建项目施工安全隐患专项检查行动，特制定本方案。

一、检查目的

通过开展施工安全隐患专项检查行动，全面摸清安全隐患和薄弱环节，落实责任，认真整改，健全制度，彻底排除重大安全隐患。以落实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为核心，以整治安全生产中突出问题为重点，以强化安全监管为重要手段，夯实安全生产基础，进一步提高建筑工地安全生产保障水平，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较大以上事故发生。

二、组织领导

成立龙岗区建筑工务局施工安全隐患专项检查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负责本次施工安全隐患专项检查的组织领导工作。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林鲁生

副组长：石浩环、陈建辉、谢永生、张之雁、唐恩斯

成 员：饶才金、陈乐衡、曾怡、魏永刚、郑岳文、李常文、李家杰、刘平、陈秋茹、肖毅、何伟、陈果、杨艳玲、王国忠、谢波、曾志平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技术管理科，由魏永刚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本次施工安全隐患专项检查的日常协调、监督检查、情况统计和信息上报等工作。

三、检查范围和时间

检查范围：全局在建工程项目

检查时间：即日起至 9 月底

四、检查方式

本次检查在各施工、监理单位“落实 8.15 全国安全生产电话电视会议精神”自查自报的基础上，采取我局内部检查和委托专业咨询单位外部检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般项目由各科室自行组织检查，技术管理科抽查。六大园区项目、2015 年重点考核项目、危险边坡治理项目由我局委托专业咨询单位进行重点排查，技术管理科对检查结果进行抽查。

五、检查内容

（一）项目管理人员到位情况。项目管理班子，特别是项目经理、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否持证上岗和履职到位；工程项目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是否建立健全、是否上墙、是否得到落实。

（二）建筑起重机械安全检查和整治情况。工程项目使用的建筑起重机械是否办理产权备案和使用登记手续；安装、拆卸是否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和按规定审批；特种作业操作人员是否按规定持证上岗；是否指定设备管理人员并按“一机一档”要求建档；是否存在使用未经检测或检测不合格建筑起重机械等行为；是否确定维护保养单位并签订合同；是否制定建筑起重机械事故应急预案。

（三）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状况。是否加强对深基坑（高边坡）、高大模板、地下暗挖、高层外脚手架等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的安全管理，是否结合施工现场实际条件编制专项施工方案。

（四）危险边坡挡墙治理情况。是否建立危险边坡挡墙登记排查制度，开展日常巡查、简易检测、汛期值班、建立台账；在危险边坡挡墙的边界是否设置警示标志；施工单位是否针对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做好安全预防措施。

（五）施工现场安全防护状况。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等安全防护用品使用情况，在危险部位是否设立安全警示标志，洞口、临边等部位的安全防护设置是否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六）隐患整改落实情况。施工单位有无开展安全隐患自查，是否建立自查台账并及时跟踪整改落实；对存在具有普遍性或屡禁不止的管理问题、重大安全隐患，是否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治。

六、工作要求

（一）认清形势、精心部署。局各相关科室，各施工、监理单位要高度重视和深刻认识当前面临的安全生产形势，把本次专项检查作为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重中之重，明确工作目标，切实把工作做深、做细，确保责任到位、工作到位，有效开展本次安全生产专项检查行动。

（二）认真实施，增强实效。本次专项检查要求真务实，做到“不走过场、不留隐患和不留死角”，检查方式要做到“四不两直”，即派出的检查组采取“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听汇报、不用陪同和直奔基层、直插现场”的方式，确保检查到位，增强专项检查的实效。

（三）强化监管力度，消除安全隐患。局各相关科室项目管理人员要严格落实安全监管各项责任，加大“打非治违”力度，大力查处各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对于专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要督促施工单位认真组织落实整改，及时下发整改通知书或停工整改通知书，对一时难以整改到位的隐患，督促施工单位采取有效的安全防范措施，确保安全。

（四）加强信息沟通。局各科室，各施工、监理单位要注意保留检查过程中的图文资料，技术管理科将对本次检查整改闭合情况进行抽查。同时，与区建设局、安监局、消安委等部门及时沟通、协调配合，用好法律上的处罚依据，加大行政执法力度，从严打击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坚决遏制非法违法生产事故的发生。

附件：1. 龙岗区建筑施工安全隐患专项检查情况登记表
2. 龙岗区危险边坡挡墙安全检查统计表

附件 1

龙岗区建筑施工安全隐患专项检查情况登记表

项目名称:

施工单位: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情况
1	建筑起重机械 安全检查和整 治情况。	工程项目使用的建筑起重机械是否办理产权备案和使用登记手续。	
		安装、拆卸是否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和按规定审批。	
		特种作业操作人员是否按规定持证上岗。	
		是否指定设备管理人员并按“一机一档”要求建档。	
		是否存在使用未经检测或检测不合格建筑起重机械等行为。	
		是否确定维护保养单位并签订合同。	
2	项目管理人员 到位情况	是否制定建筑起重机械事故应急预案。	
		项目经理、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否持证上岗和履职到位。	
3	危险性较大分 部分项工程安 全管理状况	工程项目安全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是否建立健全、是否上墙、是否得到落实。	
		是否加强对深基坑（高边坡）、高大模板、地下暗挖、高层外脚手架等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的安全管理。	
4	施工现场安全	是否结合施工现场实际条件编制专项施工方案。	
		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等安全防护用品使用情况。	

	防护状况	在危险部位是否设立安全警示标志。	
		洞口、临边等部位的安全防护设置是否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5	隐患整改落实 情况	施工单位有无开展安全隐患自查。	
		是否建立自查台账并及时跟踪整改落实。	
		对存在具有普遍性或屡禁不止的管理问题、重大安全隐患，是否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治。	
6	检查发现存在 的主要问题		

检查人员（签字）：

检查日期：

附件 2:

龙岗区危险边坡挡墙安全检查统计表

检查单位:

检查人员:

检查时间:

序号	隐患点/治理点	检查情况	存在问题	处理措施	备注
1					
2					